

十、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

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
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 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资料

1.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郑州大学）的（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化工专业数智化综合实践平台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乙酸乙酯合成实践装置、双模态半实物仿真系统、数字孪生系统、综合流体力学实验装置、筛板精馏实验装置、AI+智慧实验系统、VR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莱帕克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3287.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88.3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电子签章）：河南莱帕克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4年12月3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